

關於 2007/2008 年及以後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
和立法會產生辦法的意見

作為在香港經營的中資企業中的一員，_____

_____在香港建築及房地產市場經營了 10 餘年，為香港經濟繁榮、社會穩定付出了努力，同時公司在香港也得到了發展。我們真切希望香港政治穩定經濟繁榮。為此，就關係到香港政治前途和民生希望的 2007/2008 年及以後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產生辦法，參考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決定，我們提出如下意見：

首先，我們建議第三任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人數維持不變，依然為 800 人；功能團體和分區直選產生的議員分別占 50% 的比例維持不變，依然為 60 席。

其次，對於 2007/2008 年以後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產生辦法，建議按照切實保持香港政治安定、社會經濟發展的原則，循序漸進，逐步過度到普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，具體日程可考慮在 2022 年實現第六任行政長官普選，在 2024 年實現立法會普選。

此致：香港特區政府政制事務局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秘書處

(署名來函)

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二日